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上午1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 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拟为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的 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的范围为本金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及其利息、费用,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债务履行期限最长不超过壹年(含)。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 司为新至农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佳女士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告编号: 2021-098)。

表决结果: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1-099)。

表决结果: 同意【8】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 李建雄、张明贵、方强、盛子夏、王宇航、李丹、赵勇、路加

特此公告。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7 日